笋衣煮饭

□杨涛

老子在《道德经》里写道：“万物之始，大道至简，衍化至繁。”

大道至简告诉我们，简单就是自觉抵制各种欲望的诱惑，保持内心的清净，在简约中体验健康、幸福和快乐的人生。笋衣煮饭，就是一种繁华过后的觉醒，是一种去繁就简后的境界。

笋衣是包裹着春笋的那层皮，平常买回春笋后，我们都会把那层皮剥干净，然后选择丢弃，嫌它炒在锅里的样子不清爽。

用笋衣煮饭，是我有意而为。

笋是我从山上采回来的，也是我迄今为止第一次有目的有计划地上山采笋。从走山路再到采笋、剥笋、煮笋，全部都是我一个人完成。采笋的过程中我就对同去的莉姑娘说，我真不相信，我能采到笋，如果我告诉母亲这些笋是我采到的话，母亲肯定不相信。

其实，这也与我平常太宅、太怂有关，别人的眼里，我是出了名没用，上山走得慢，下山也走得慢，就连在山上看见只毛毛虫也要吓得尖叫，根本不是个山里人该有的样子。可就是这个十分怂的我，居然能采回了一脸盆笋，该是给了我在人前显摆的资本。但是，我唯一想到的显摆对象只是母亲，我要用这一脸盆笋告诉她，生活已经把我炼成了女汉子，别人能做到的我也可以做到。而且，我也知道，当母亲看见我拿了那么多不花钱的笋回家一定会十分开心。所以，为了让母亲看见尽量多的笋，在周末回家之前，我竟然舍不得拿出一根笋来做菜，只想用这满满的收获告诉她，其实女儿也很能干，就算成不了大事，也可以给她一点点小幸福，虽然我是那么喜欢吃笋。

因为知道笋衣也可以吃，于是想吃笋的我就把笋衣当成了目标。去网上查了查，笋衣的营养成分居然与笋相同，还有很多关于笋衣的菜谱，而且淘宝还在卖干笋衣。再想想刚才煮笋时，满屋子的清香，瞬间便有了要吃笋衣的冲动。

一个人的晚餐无需多么丰富，一瓢从山里提回来的山泉，一碗洗干净的笋衣，再加上早上的剩饭，已经足够。泉水和笋衣在锅里煮开，剩饭倒进去，放一点盐，滴几滴麻油，一盘用笋衣煮的饭就做好了。再夹两块自己做的霉豆腐，一份简单而清淡的晚餐就做好了。虽然外观上不怎么诱人，吃起来却满口笋香，每一粒米饭都包裹了笋的味道，而且笋衣滑滑的、脆脆的，嚼起来似乎比笋还多了层味道。

也就在那一刻，我的脑子里才蹦出了一句：“大道至简。”一切的大道理，最后到了最后都会归于平淡。就好像这盘笋衣饭，总是我平常初茶淡饭惯了，才会觉得这盘素食也是美味；也总是因为我对父母的爱意，才会想着法子弄了个笋衣饭，让我吃到了简单的快乐。

再联系一下生活中常见的事例，更是时时处处蕴含着大道至简的哲学。老子说过，在求道的过程中，应该坚定地走在大道上，不要老想着走捷径，也不要去搞什么旁门左道，华丽的服饰会刺伤你的眼睛，美妙的音乐会麻痹你的耳朵，那些香甜可口的食物，只会令你的口味变得挑剔。一个人，只有懂得节制，学会控制欲望，才能拥有一颗安于淡泊的心。

我们的一生会有很多追求，追求梦想、追求真理、追求爱情，但不要过分追求金钱、追求名誉、追求地位。大道至简告诉我们，简单就是自觉抵制各种欲望的诱惑，保持内心的清净，在简约中体验健康、幸福和快乐的人生。笋衣煮饭，就是一种繁华过后的觉醒，是一种去繁就简后的境界。

河畔新雨后　汤青　摄

热乡恋土的苦涩与芬芳

□何世进

一

时令刚至立秋，当是家乡农民磨镰收获的时节，杨国军又送来他刚刚写成的第三部散文集《昨天依然亲近》，沉甸甸的，将近一百篇。我为他三年来的执著耕耘又有了新的收获而兴奋异常，尤其为他手臂跌伤之后带病笔耕而加额以礼。家乡开江，我为能有像杨国军这样一批中青年作家精进不息、连年丰收感到欣幸与自豪。

品读杨国军连续出版的三部散文集，从始至终皆浸透这种挥之不去、久久珍藏的乡土精神和乡恋情结。《半世情缘的守候》便是典型的例证。主人公周兴旺，作为高中毕业的回乡知识青年，他居然赢得了一个从大城市来这儿插队的漂亮的女知青的爱恋与婚姻，便在于周兴旺以独特的智慧与真情撼动了这个才女。共同的志向与抱负，使婚后生存与奋斗，更加幸福美满。“他安慰妻子，抚慰老婆，用大丈夫博大的心怀去搂抱妻子温情的热泪”，且“按原来夫妻的约定，妻子在大学毕业后回到周兴旺所在的县。”不仅如此夫妻俩凭着真诚与执著，儿子也“考入一所著名的科技大学”。就其婚恋而论具有一定的传奇色彩，然而文章所彰显的核心价值依然是心灵情感的碰撞与融合，从而升华出远大的孜孜以求的人生志趣。文章的思想艺术感染力也正在这里。

二

杨国军在《昨天依然亲近》中，将人性情感予以了真切而又有力的拓展，标志着作者在耕耘乡土这片文学沃土时，其艺术直觉愈来愈深切，表达方式也更加丰富多彩。《我和“黑狗”的故事》硬是表现人与兽性灵相通的作品。文章描叙“我”与黑狗相伴五年之久，“在那苦穷的岁月，十天半月给它很微薄的粥喝，隔三差五把它带到邻近乡村的堰塘，给它擦洗身子，一月过去了，这只狗居然一刻也离不开我”。文章在生动真实地描叙了如何厚待黑狗，相伴相随上山放牛，甚至上初中时也陪伴了一学期之后，终于寿老送终。“掩埋黑狗那天，不知怎的，我的泪珠一个劲地流个不停。”至此文章将人与兽的情与爱升华到极致，其感染力便也水到渠成。

它的姐妹篇《故乡，那头耕牛》似乎较前篇更具文化品位。文章先交代这头耕牛，因饲养户粗心大意，喂养不好，长期病秧秧的，犁田简直是一种折磨。生产队长毅然将这头瘦牛交给作者家喂养，同样相伴了五年。这五年中不仅喂养得十分周全，而且“我”与牛的感情也与日俱增：“这头牛一天天雄健了，有时我骑上它，轻轻一抽屁股，它如同腾飞的骏马，一口气能跑十几里。”作者继而描述，“我真可谓煞费了苦心，耗尽了心力，耕牛同人一样，它也需要呵护照料。”诸如改建牛棚，铺上一层层稻草，让它吃青嫩的鲜草，为它来年春耕大显身手，作了极好的铺垫。

其结尾，较之前篇更具诗性特征，“啊，故乡那头耕牛，我童年的伙伴……你以你的无悔向大地，向河流，向山川，更向劳动人民作出了难能可贵的奉献，成为了永远的思念与牵挂。”我们既可以解读为作者少年时代的一段真实的生活情感，也可诠释为一种寓言与象征。它象征和喻示人与自然万物，包括飞禽走兽应和谐相处，对于家犬和耕牛也得像骨肉兄弟般呵护与关爱，从而带给家庭生活温馨的情感和无疆的大爱。

三

《昨天依然亲近》中亦有不少论说性的散文，他不止一次地抒写政治抱负：“二十三岁入党，二十六岁担任中层干部”，铺陈在他眼前的是鲜花盛开，一片锦绣前程，他突然一个转折，“但世事的变迁，尘世的险恶，让一生充满仁爱之心的国军没有去想”。到了中年，他一往情深地爱上了文学，他接连写下《我有了“诗意的栖居”》《文学，滋润我心房》《我是怎么喜爱上文学的》。

他坦言，“我不是出类拔萃的知识分子，胸中的墨水甚少，论及文学更是缺乏细胞。但我热爱生活，关爱百姓，在辛勤耕耘中希冀鲜花绽放，是一生的渴望、坚定的守候。少年时，作家、诗人的桂冠令我多么地羡慕，巴金、矛盾、鲁迅、普希金、泰戈尔、莎士比亚一个个大作家、大学问家总是在眼帘晃动。”他边阅读，边从事创作活动，激情燃烧，生命的火花跳动了……乃至达到了不吐不快、如痴如醉的疯狂程度。

杨国军创作的大量散文皆离不了对热乡恋土的眷顾，这缘于他自幼生长农村，家庭及农村环境给他以土色土香的民间文学的孕育。文学阅读与创作成为了缓解精神压力，求得心灵抚慰的灵丹妙方。“每当工作中遇到艰难挫折的时候，甚至是伤痕斑斑，只需扑在那经典名著中品味美妙的文字，鲜明深刻的人性描写，真、善、美的豁然闪亮，顷刻间尘世的一切烦恼、愁结，乃至哀伤，皆化作尘埃，随风飘散。”

我们应当庆幸的是他因为对人生有着周密的思考，待到中年他虽未加官晋级，却在文学天地中寻找到了“诗意的栖居”。

文艺评论

通州司马青衫湿

□熊海舟

唐代元和十年，即公元815年，著名诗人元稹来到了通州。到来的那天是农历六月，一年中最热的时节，此时日头偏西了。官馆空旷，当他牵着马，走向破破烂烂的屋檐下，他看到石柱上面刻着一行白居易的诗。他内心一热，仿佛通灵一样，他看到了白居易才气逼人的面孔在他面前一闪，一闪，就消逝了。

那天晚上，他就住在馆舍里。先是洗了热水脚，再喝了宕渠人爱喝的咂酒，也许还吃了宣汉的黄牛肉。说不定还喝了巴山老茶，那种手掌一样宽阔的叶片，在壶中起起落落，一如自己起伏的人生。

行行重行行，从长安到通州，元稹用了三个月的时间。这年春天，他接到朝廷的任命，此时，他身体有恙，按说可以休养几天再走，但是皇命如山，他只得简单地收拾了一下就匆匆离开京城。白居易先生组织了简单欢送仪式，一行人从长安一直默默地将他送到陕西户县沣河西岸的蒲池村。众好友设宴饯行，醉不成欢，依依惜别。作证的是元白两人的诗歌。

白居易吟唱：“行到城门残酒醒，万重离恨一时来！”

元稹歌吟：“忽到沣西总回去，一身骑马向通州！”

千山外，水长流，历史上最著名的“元白组合”就此别过。

翻过傥骆道，穿越大秦岭，在褒城驿停留了几天，越过梁州地界，快速穿过西县，就来到了著名的百牢关。在诗人想象的世界里，百牢关是他人生的一个隐喻，对此他印象十分深刻。后来，他这样总结他的人生：“天上无穷路，生期七十间。那堪九年内，五度百牢关。”百牢关的下面，就是日夜奔流不息的嘉陵江了。他沿嘉陵江买舟南下，汤汤的河水把他送到了苍溪，然后再过阆州，经渠江而入州河，一进入州河，通州的地界就在他面前缓缓展开。

刚入渠江，元稹仿佛就像初生婴儿第一次看到阳光那样大叫了一声。明净而又逶迤的渠江，欸乃的船桨声，巴童灿烂的微笑，山腰黄灿灿的小麦，让他的内心就像被渠江洗涤一样。望着这样可爱景色，所有的怨恨都抛向了天边。

到通州三个多月，元稹就一病不起。他出发时情绪本就不佳、染有小疾，加之路途辛苦、水土不服、饮食无节，病倒是必然的。他不停地做梦。梦到长安萧家的馄饨，庾家的粽子，还梦到了他的仇敌、宦官头子仇士良那张丑恶的脸。奇怪的是，他居然没有梦到已然离开人世的发妻韦丛，他为她写了那么多诗啊，他俩本应在梦中相遇的。也没有梦到他的红颜知已薛涛，那可是才情出众、身材曼妙的佳人啊。更没有梦到白居易，这让元稹很不好意思，他爬起来给白居易写信，大意是说：通州很避远，人士很稀少；通州很穷苦，刺史以下的人，吃饭都要数着粮食吃；通州动物凶猛，老虎长蛇蜘蛛蛤蜂之类遍地都是；通州很危险，夏天多阴霾，秋天多疟疾，而且缺医少药，“病者有百死一生之虑。”

写好信，派人送到邮驿，他的心才稍稍平静下来。天远地远，他和白居易的唱和只能通过书信完成了。信送走不久，他就听到白居易被贬到江州做司马了。他摇头苦笑：造化弄人，病中两司马啊！他强支病体，写下了这样的诗句：“*残灯无焰影幢幢，此夕闻君谪九江。垂死病中惊坐起，暗风吹雨入寒窗。*”后来，白居易读到这首诗时，忍不住流了泪：这句话就是旁人看了都会感动不敢再看，何况当事人我呢。现在每每读它，心里禁不住隐隐作痛啊！

病中的元稹决定前往兴元治病。815年10月，在仆童们的照料下，他拖着残病之躯沿着州河、渠江、嘉陵江水路向兴元进发。兴元就是现在的汉中市，那时，它既是唐代比较发达的中等城市，也是秦岭、巴山之间的中心城市，交通条件、生活环境、医疗水准与通州不可同日而语。兴元的最高行政长官节度使郑馀庆和他的继任者权德舆，都是为人耿直、爱惜人才的前辈。

元稹在兴元还有了一个意料之外的收获，结识了涪州刺史裴郧老先生的女儿裴淑。元稹“投之以桃”，裴淑则“报之以琼瑶”。公元816年，37岁的元稹和裴淑喜结良缘。这是他人生中的第三次婚礼，婚礼的场面不大，亲朋一聚，执手相劳劳，两情同依依。

817年的5月，病好后的元稹返回了通州。在通州的日子里，他著诗180余首，或与友人唱和，或感时伤物，或剖析国家的兴衰存亡，或描写通州的风土人情。他用了半个月的时间，完成了轰动一时的长篇叙事诗《连昌宫词》，他一边写一边流泪，仿用白居易的诗句，那真是“通州司马青衫湿！”

铭记那些声音

□游金城

那些低沉的声音，总是在耳边萦绕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那里有森林煤矿，还有那满山遍野的大豆高粱。”
《流亡三部曲》《嘉陵江上》……
那些低沉的声音　一次次地唤起故乡的芳香
百万荣华，一霎化为灰烬呵
无限欢笑，转眼变成凄凉
无论是卢沟晓月映射的战马长嘶
还是衡浦深秋引颈望断的征鸿阵列
流浪呵流浪，那些低沉的声音陀螺般
牵引着华夏民族史上规模最大的苦难迁徙
铭记那些声音，铭记那些低沉而又疼痛的声音
我们就会在弯曲的时光里
让那些漂泊的灵魂朝向故乡的青山奔跑

那些悲壮的声音，总是在耳边萦绕
“恨不抗日死，留作今日羞；
国破尚如此，我何惜此头。”
“为匡扶祖国河山而杀身成仁。”
“为国家民族死之决心，海不清，石不烂。”
“决以全部牺牲，以报国家养育！为国战死，事极光荣。”
……
吉鸿昌、杨靖宇、左权、彭雪枫、张自忠、戴安澜……
八百壮士、八女投江、狼牙山五壮士、刘老庄连
赵一曼、刘胡兰、王二小……
大音声稀呵　一个个闪光的名字

铭记那些声音呵，铭记那些
在青松和翠柏掩映中悲壮的声音呵
就是铭记那一块块崭新或者陈旧的墓碑
墓碑后那些长眠的灵魂
是我们这个国家和民族的词根
铭记这一个个词根，让子子孙孙怀念的大河
扑腾起串串浪花，像儿子写给母亲的家书
总是会让那只雄鸡高亢的喉咙里
每天清晨递出来的第一缕血丝
唤醒喷薄而起的朝阳
镀亮华夏民族复兴的梦想

那些战斗的声音，总是在耳边萦绕
“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
“大刀朝鬼子的头上砍去”
……
那一句句杀敌怒吼、保家卫国的铮铮誓言
就像历史的眼珠守望安静的永恒
长白山、太行山、十万大山……
一道道大山就是长城般的屏障
松花江、黄河、长江、珠江……
一条条大河就是滋养华夏儿女豪情的乳房
山河为柱　硝烟为幕
平型关大捷、百团大战、万家岭战役……
反扫荡、反蚕食、反封锁、反清乡……
运动战、阵地战、地道战、地雷战、游击战……
淞沪会战、南京保卫战、徐州会战、武汉会战……
《论持久战》那望穿国际风云的视线
让小米加步枪扳着黄河千年的涛声抵达阳光
40000多次的战斗　3500万人的伤亡
国共400多位将领壮烈殉国
“一寸山河一寸血，四万万同胞千万兵”

铭记那些声音　铭记那些战斗的声音呵
我们必须用一生的时光来仰望并教育子子孙孙
在心灵的陡壁镌刻那些不朽的姓名
就像天空承载白云大地衍生庄稼一样
让他们沸腾的热血，始终烛照前行的方向

铭记历史　珍爱和平
铭记那些声音，那些悲壮、战斗的声音
铭记所有的声音呵
铭记两句中流砥柱的话语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
“中国共产党万岁”
这是无数先烈最豪迈和最忠诚的宣言
这是实践检验后得出的最正确和最颠扑不破的真理
铭记这些声音　在我们的心底　永远铭记
我们就会看见
五星红旗正以昂扬的态势打开春天的翅膀

你从我的眼前走过

□周堪

你从我的眼前走过
像一颗流星从天际滑落
你美丽的身影
让我梦幻般地痴迷

你回眸一笑的目光
犹如碧波荡漾的清泉
使我烦躁闷热的心脏
瞬间停止了欢跳

那是一个秋的下午
在那个夕阳染红的山岗
孤单寂寞的我
在那里　挽救即将坠落的太阳

你像一个精灵
披着残阳浸透的白纱
歌舞着青春的倩影
你飞舞的衣角勾走了我的灵魂

此后的每一个秋季
我都会到那里去张望
期盼那颗曾经的流星
能够再给我一次光芒

一次又一次失落
让我的心生长了很多幻想
不知我那失落的灵魂
飘浮去了何方

30年后的一个早上
依然在那片山岗
当朝阳喷薄而出的时候
你再次从我眼前走过

你已经是另一种漂亮
像一缕春风　扑面而过
我赶紧抱住胸膛
害怕我的心　滚落到地上

似乎有两根银发
在我脸上划过
我全身一阵紧缩
天地也停止了运动

我期盼你再次回眸
留下一个朝阳般的微笑
你大步流星地走过
哪里还认识呆若木鸡的我

编辑：何晓丽
美编：廖晓梅
2015年9月11日　星期五
dzrbshzk@126.com　2389342—407